

閱讀選課須知

於選課系統開放時間進入系統選課並列印出選課繳費單

獲得任課教授簽名同意：請教授於選課繳費單上簽名  
※「教育實習專題」課程另須經師資培育中心核章始可  
選修

繳交學分費：方式包括 1.ATM 繳費；2.至 7-Eleven、萊  
爾富、全家或 OK 便利商店繳費；3.至全省  
台銀櫃檯繳費

將繳費證明或 ATM 交易明細表黏貼於選課繳費單上，連  
同學歷證件影本、身分證（或居留證）影本繳交或傳真  
至推廣教育組辦公室 ※傳真號碼：03-5721429